2020年度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本乡镇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镇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三）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五）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六）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七）办理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党建站、经济发展办、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财政所、执法大队、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等11个机构；垂直部门：司法所、药监所，负责全镇社会农业、安全、计生、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信访、统计、扶贫开发、卫教文、社会保障等一系列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决算单位，因此，纳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只有新市渡镇本级。

第二部分：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1700.8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58.33万元，总计1959.20万元，与2019年收入（1823.71万元）相比，减少122.84万元，下降6.7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财政预算专项资金比2019年有所减少。

2020年度支出1752.0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07.12万元，总计1959.20万元，与2019年支出（1912.51万元）相比，减少160.43万元，下降8.39%，主要原因是政府机关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700.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59.87万元，占91.7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1.00万元，占8.2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752.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3.73万元，占77.26%；项目支出398.35万元，占22.7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700.87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58.33万元，总计1959.20万元，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823.71万元）相比，减少122.84万元，下降6.74%，主要是因为专项资金比去年有所减少；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52.08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07.12万元，总计1959.20万元，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52.73万元）相比，减少0.65万元,下降0.04%，主要是因为政府机关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做好“六保六稳”工作。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1.0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95%。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94.73万元）相比，减少83.65万元，下降4.94%,主要原因是政府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倡导勤俭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1.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36.54万元，占51.92%；科学技术（类）支出1.16万元，占0.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17.12万元，占7.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7.86万元，占2.97%；卫生健康（类）支出94.71万元，占5.88%；节能环保（类）支出67.59万元，占4.20%；城乡社区（类）支出5.00万元，占0.31%；农林水（类）支出409.43万元，占25.41%；住房保障（类）支出25.67万元，占1.5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6.00万元，占0.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14.84万元，支出决算为161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7.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796.24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54.48元，支出决算为691.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元，支出决算为115.5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6.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款）其他科学技术（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1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5.15万元，支出决算为3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0.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3.2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1.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1.21万元，支出决算为3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

13.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4.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5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5.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6.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8.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7.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8.农林水（类）水利（款）其他水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9.农林水（类）扶贫（款）其他扶贫（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0.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39.66万元，支出决算为202.5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5.67万元，支出决算为25.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53.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20.1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0.5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533.6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9.4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6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38.46%，我单位调整年初预算，其中：

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与决算；

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4万元，支出决算为0，我单位调整年初预算；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45.45%，我单位调整年初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00万元，占100%。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0.00万元。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400个、接待人次200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本年收入141.00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8.29%，与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58.00万元）相比，增加83.00万元，增长143.10%。2020年政府性基金本年支出141.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05%，与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58.00万元）相比，增加183.00万元，增长143.10%。其中：项目支出141.00万元,比上年增加143.10%，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3.6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41.81万元）增加491.82万元，增长1176.32%，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费用增加及人员调动。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6.00万元，用于召开党组织换届动员部署会议，人数约110人，内容为村党组织换届选举动员会；用于召开经济工作会议，人数124人，内容为总结一年的工作内容及成绩。用于召开镇人大十五届七次会议、党员大会等，人数120人，内容为审查和批准新市渡镇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等；无培训费及节庆、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6.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6.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6.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6.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组织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为此，镇人民政府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为镇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依据和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年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财政预算拨款收入为1700.87万元，财政预算拨款支出为1752.08万元，预算完成率达到了103.01%，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94.2分。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和《益阳市赫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为镇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和支撑，预算执行中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指导方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确保了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及目标任务的完成，实现了“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三保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组织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抗疫特别国债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抗疫特别国债项目自评综述：2020年新市渡镇人民政府特别国债资金用于新冠疫情防控项目55万元（含市级抗疫资金5万元），支出为55万元，预算完成率达到了100%。支持“六稳”“六保”和抗疫相关工作，所有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均已到账，且我镇严格按照资金规定的用途对资金进行了分配和使用，全部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物资购置支出、防疫宣传车、防控人员补助及基本民生支出。新冠疫情防控变成常态化防控，完成了“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三保工作，人民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人民群众满意度高，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

（四）2020年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和抗议国债项目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是指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

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

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是指用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项目，包括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

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专用燃料费：反映用作业务工作设备的车、船设施等的油料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救济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城乡贫困人员、灾民、归侨、外侨及其他人员的生活救济费，包括城市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费，随同资源枯竭矿山破产但未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的矿山所属集体企业退休人员按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的生活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贫困户、麻风病人的生活救济费，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救济费，福利、救助机构发生的收养费以及救助支出等。实物形式的救济也在此科目反映。

助学金：反映各类学校学生助学金、奖学金、学生贷款、出国留学（实习）人员生活费，青少年业余体校学员伙食补助费和生活费补贴，按照协议由我方负担或享受我方奖学金的来华留学生、进修生生活费等。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益赫财绩<2021>1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对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为正科级行政单位，镇机关属于全额拨款财政补助性质，机关包括党委、政府、人大、政协联络组四个领导机构及11个内设部门站所和2个垂直部门站所（内设部门：党政办、党建站、经济发展办、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财政所、执法大队、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等11个二级机构；垂直部门：司法所、药监所）。截止2020年底，新市渡镇共有人员编制57人（其中行政编制26人，事业编制31人），年末实有人数108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57人，其他人员51人）。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法规》等相关财经财务法规和中央八项规定及纠四风、反陋习的精神及财政部、湖南省财政厅、市区财政局的相关规定，镇机关坚决贯彻新《预算法》，制定了严格的内部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严把支出关和执行支出费用联审会签制度、重大事项公布制度等。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1611.0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996.49万元增加614.59万元，增长了61.68%，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编制偏低，年中机关新进人员较多，加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财政投入等，致使年终决算数据增幅较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1353.73万元，占84.03%。项目支出决算数257.35万元，占15.97%。

（一）基本支出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数数1353.73万元，占84.03%。比年初预算数721.30万元增加632.43万元，增长了87.68%。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20.10万元，占60.58%，比年初预算数570.86万元增加249.24万元，增长了43.66%；公用经费支出533.63万元，占比39.42%，比年初预算数150.44万元增加383.19万元，增长了254.71%，主要是机关调入及新进了人员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影响支出增加。

（二）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数257.35万元，占15.97%，比年初预算数275.19万元减少17.84万元，减少了6.4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6.52万元，占比45.28%；卫生健康支出63.24万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出），占比24.57%；节能环保支出67.59万元；占比26.27%；城乡社区支出5万元，占比1.94%；农林水支出5万元，占比1.94%。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14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38万元增加103万元，增长了271.05%，其中项目支出141万元，占比100%。项目支出中城乡社区支出41万元，占比29.08%；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15万元，占比10.6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85万元，占比60.28%，抗疫特别国债85万元中，2020年第一批市级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资金30万元（养民山村10万元，跳石村20万元）；赫山区财政分配我镇疫情防控资金50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市级资金（临时性工作补助）5万元。所有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均已到账，且我镇严格按照资金规定的用途对资金进行了分配和使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单位职责

单位主要职能是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及发布决定和命令，落实和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体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安全、计划生育等工作；发展和振兴乡村经济，提供经济服务；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2020年收入决算数195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292.81万元增长了51.54%；本年收入决算数1700.8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852.84万元增长了99.43%；财政拨款决算数1700.8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852.84万元增长了99.43%。支出决算数195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292.81万元增长了51.54%；本年支出决算数1752.0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034.48万元增长了69.36%，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决算数820.1万元比年初预算570.86万元增加了43.66%，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533.63万元比年初预算188.44万元增加了183.18%，项目支出决算数398.35万元比年初预算275.19万元增加了44.75%。2020年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为207.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和结余207.11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资产管理情况。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由办公室统一采购、统一管理，对低值易耗品进行登记，建立资产使用保管责任制，对资产的采购、发放、保管等均由专人负责，严格各项手续。对资产每年进行一次清查，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资产流失。对所有资产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卡片，对站办所和个人使用的资产进行登记，只有使用权和保管权，转移、报废、报损、调出和变卖必须根据有关规定由办公室负责处理，严格执行有关手续。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我镇机关资产合计1527.3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765.6万元，占资产总量50.13%，固定资产比上一年增加3.78万元，含车辆1辆。

2.三公经费情况。“三公”经费预算数26万元，决算数1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61.54%。和上一年同比差异率为-36.38%，人均工资福利支出5.24万元，人均办公经费0.77万元。会议费预算数1万元，决算数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83.33%。和上一年同比差异率为33.33%，人均会议费支出0.05万元，主要是抗疫、创卫等会议增加。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预算绩效评价目的

①促进镇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加快城镇化进程，巩固基层党组织建设，维护镇区社会环境的稳定。

②全面落实民生实事项目,做好“六保六稳”工作，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推动农业现代化。

③推进精准扶贫。对贫困户建档立卡，并在统一的平台进行信息录入与登记，驻村干部对贫困户进行走访与帮扶，深入各家各户发放贫困救助资金。

④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做好镇区范围内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且严格按照防疫资金用途对资金进行分配及使用。

2.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益阳市新市渡镇人民政府组织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为此，新市渡镇人民政府专门成立了14人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小组人员构成如下：组长：党委书记谢国长同志；副组长：党委副书记、镇长詹琴同志、人大主席刘湘同志、纪委书记曹波同志；成员：党政办主任张罡同志、党建站长曾姣凤同志（党委委员兼任）、社会治安和应急办主任罗学文同志、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李永先同志、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彭灿辉同志、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主任贺浩然同志、经济发展办主任邓小杰同志、退役军人服务站长石磊同志、综合执法大队长盛凯尔同志、财政所所长李光明同志，负责2020年度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

（五）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新市渡镇人民政府财政预算拨款收入为1700.86万元，财政预算拨款支出为1752.07万元，预算完成率达到了103.01%，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为镇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和支撑，预算执行中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指导方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新市渡镇人民政府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形成由党委书记谢国长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方面相关资料，形成评价结论。全镇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平安乡镇建设迈上新台阶，人居环境整治明显好转，扫黑除恶及“三大攻坚战”成效斐然，新冠疫情防控变成常态化防控，完成了“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三保工作，人民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人民群众满意度高，绩效自评得分为94.2分。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当年预算执行中存在问题：存在未按预算要求使用资金的现象。

主要原因：由于预算经费安排不足且乡镇工作多样性复杂性，再加上2020年新冠疫情的影响，导致某些资金使用过程中无法做到专款专用，临时性工作追加经费较多，预算编制的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单位人员不足，但临时性工作多，这些都影响了我镇有关工作的迅速有效开展及落实。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坚持按《预算法》要求编制预算，坚持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和财务规定的标准列支各项经费，建立问责制。

（二）加强预算法制化观念，增强预算约束力，提高财务管理预见性，自觉维护预算编制的严肃性。

（三）进一步梳理项目管理制度，形成条理明确的框架。

（四）加大向乡镇财政的倾斜力度，配备足够的工作人员。加强财务人员培训，提高财务工作水平。

（五）对单位项目资金使用部门的相关人员进行绩效培训，确保绩效自评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入（20分） | 目标设定（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2.5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 预算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4.5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与部门预算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预算支出/预算总支出）×100%。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预算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
| 过程（3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调整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进度率（2分） | 1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本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结余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过程（30分） | 预算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 0.8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预算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预算支出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评价要点：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 资产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1.6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产出（30分） | 职责履行（30分） | 实际完成率（8分）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 完成及时率（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 质量达标率（8分） | 7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 9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效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4.8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社会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总分 |  |  | 94.2 |  |  |